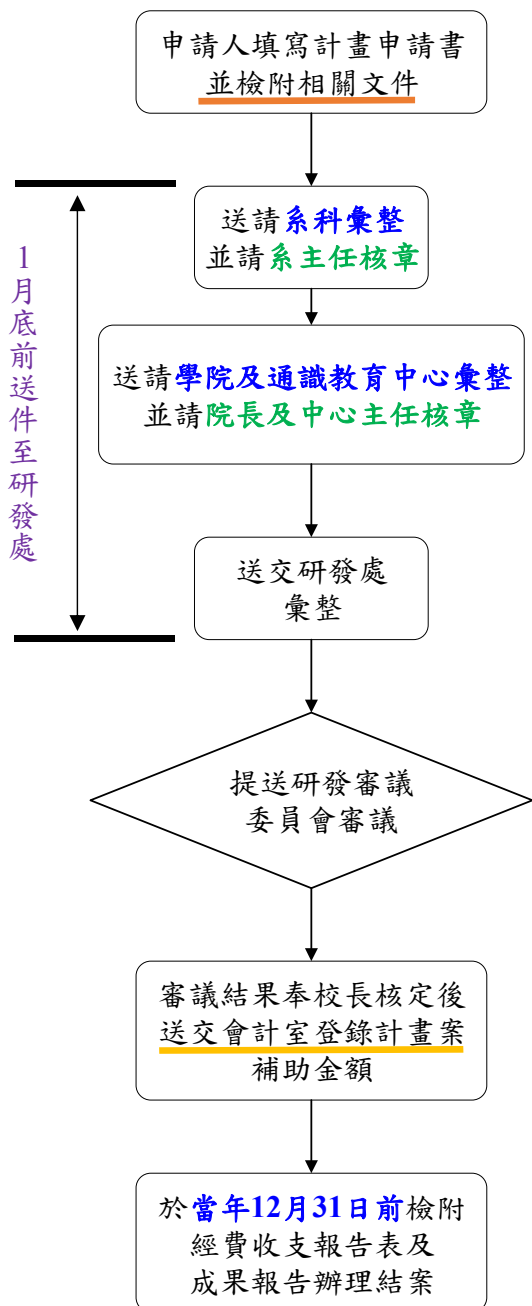




修平科技大學校內專題研究申請流程圖



1、計畫申請書 1 式 6 份（含相關資料）。

2、請於文件上註明獲補助之計畫編號

個別型計畫

【105 年度以前獲得計畫】請提供以本校名義發表之論文（含接受與刊登）與補助計畫內容相關之國內外刊物之影本（期刊內文第 1 頁，應包含作者資訊等，請用螢光筆標示）。

【106 年度以後獲得計畫】請提供以本校名義完成至少 8 萬元與補助計畫內容相關之產學合作契約之簽訂影本，或政府單位計畫、產業實務應用計畫之申請簽陳。

整合型計畫

【105 年度以前獲得計畫】請提供以本校名義提案申請與補助計畫內容相關之政府單位計畫之①申請公文影本②申請書封面③計畫成員名單等證明文件。

【106 年度以後獲得計畫】請提供以本校名義提案申請與補助計畫內容相關之政府單位產學合作及特色專案型等計畫之①申請公文影本②申請書封面③計畫成員名單等證明文件。

核定之計畫，應依據相關作業通知並檢附：

1、計畫補助合約書紙本 1 式 2 份

2、修正後計畫書紙本 1 式 2 份